

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20 分

貳、地 點：本校 2 樓簡報室

參、出席人員：詳如附件

肆、主 席：余國珍校長

記錄：鄭靜香

伍、主席報告：

- 一、36 周年校慶運動會活動，請各處室依籌備會各項時程及時辦理。
- 二、10/28~10/30 三天辦理九年級畢業旅行校外教學活動，特教組請 2 位老師隨行協助特教生參加活動，以安全為首要。
- 三、全市音樂及舞蹈比賽即將開始，預先作好各項準備工作，弦樂團因表現優異，直接參加全國賽。
- 四、11、12 月已進入會計年度終了，預算內及各項補助款各項採購及核銷作業請掌握時效，及時處理。

陸、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 (一)11/7(四)辦理校內七、八年級本土語言比賽。
- (二)11/8(五)早自習在 5 樓會議室，進行國語文字音字形比賽，下午作文及寫字比賽。
- (三)11/14 為八年級國語演講初賽；11/21 為決賽。
- (四)12/5(四)辦理校內七、八年級國語朗讀比賽。
- (五)10/16 完成北市美術比賽送件至古亭國中。
- (六)10/8~10/9 完成第一次段考，感謝各位夥伴巡堂或監考。
- (七)建立對九年級學生教育會考基本資料。
- (八)辦理低收入戶-學產獎助學金(無記過紀錄)。
- (九)填報統計室報表資料。
- (十)追蹤戶籍異動學生的就學情形。
- (十一)9/22 完成補考，10/18 開成績評量委員會。
8 年級- 2 人 (未達畢業標準)
9 年級-4 人(未達畢業標準)
- (十二)10/21(星期一)下午 2~5 時大陸成都教育參訪團蒞校參訪。
- (十三)10/27 邀請台大物理研究所辦理學生闖關遊戲。

二、總務處

- (一)10/17(四)上午 9 時 00 分辦理「溫水游泳池委外經營案」營運績效評估暨履約管理會議，屆時請各處室主任及體育組長與會。
- (二)空中大學借用本校場地辦理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面授，10 月份日期分別為 10/20 及 10/27。
- (三)10/28(一)上午 9 時 00 分辦理「108 年度第 1 階段充實公立國民中學生

活科技教室-基本設備採購案」開標會議，屆時請採購小組、會計室準時與會。

(四)10/26~10/27 配合市府義民祭活動，本校停車位提供停車。

三、輔導室

(一)輔導組

◆ 活動聯繫與辦理：

1. 10/24 (四) 辦理「個案研討會」
2. 持續辦理多元能力開發教育課程：
 - 西點烘焙-10/4、10/18、11/8
 - 日文國際觀光-11/7、11/15、11/22、11/28
3. 10 月底始陸續召開個案會議(目前有 4 位身心狀況不佳學生就學不穩定)
4. 將於 12 月導師會報辦理網路成癮辨識與輔導及自殺防治宣導。

(二)資料組

1. 本學期「八年級高職參訪」活動已於 10/09 (三) 第一次段考下午辦理完畢。感謝大家幫忙!
2. 109 年度寒輔營開始報名至 10/25(五)。
3. 108-2 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報名至 10/31(四)。
4. 本學期「八年級家長入班職涯分享」活動訂於 12/11(三)早自習舉辦。屆時需請資訊組協助筆電借用、設備組麥克風借用並感謝家長會提供早餐。

(三)特教組

鑑定相關業務宣導：~學生是大家的，普教與特教合作協助~

1. 領有精神疾患診斷證明的學生不等於特殊生。

例如：妥瑞症不等於特殊生。

ADHD 不等於特殊生。

焦慮型疾患不等於特殊生。

有用藥(專司達.利他能)不等於特殊生。

2. 個案需提報鑑定(需簽署家長同意書)並檢據相關資料後，為特教疑似生，透過特教介入與相關資料蒐集後，始能獲得正式特殊生身分與相關特教服務。

非特教生但有相關需求，學校可透過適應欠佳學生校園團隊運作模式支持學生，校方及家長亦可尋求相關特教諮詢(校內特教組、特教資源中心)。

校內月考時因特殊考場有延長考試、報讀、免英聽、作文電腦打字、使用資源卷等不同考場及需求，故抽放卡卷非常繁瑣。跪求教務處協助：務必等待特教組已將七八九年級所有特殊生之卡卷抽放完畢後再行讀卡或讓老師將手寫卷拿走，感謝教務處給予同理並協助。

業務報告：

1. 本校有 2 位學生報名與良師有約活動，錄取名單於 10/16(三)17:00 公告蘭雅國中網站，特教組會個別通知本校錄取學生。
2. 10/28~10/30 九年級畢業旅行，學習中心由鍾宜騫老師、陳玉珊老師隨隊參加。
3. 10/31(四)本校聽障學生共六名參加台北市聽障國語文競賽。
4. 11/01(五)集賢庇護工場校慶當天到校設攤義賣。

四、人事室

(一)人事法令宣導：

1. 銓敘部 1081002 函示:職業駕駛人(含 Uber、多元化計程車等)不論自行駕駛營業汽車營業或受雇擔任駕駛工作，均屬服務法第 14 條第 1 項所稱之「業務」，故除法令所規定外，公務員尚不得兼任之。
2. 教育部 1081003 函為教師於上下班途中發生交通事故，因而須至警察機關製作筆錄、各地方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或應司法機關傳喚出庭，其上下班途中之認定如符合退撫條例施行細則第 22 條相關規定，且無重大交通違規行為者，得由服務學校覈實核給公假。
3. 本府 1081003 函以，各機關奉派出差之人員，其為執行職務所必要之交通路程時間，應由各機關衡酌業務需要、地理位置、交通狀況等相關因素，本權責衡酌是否給予補休，除工作性質特殊者外(如於出差往返路程仍需執勤)，仍不得請領加班費。
4. 本府 1081005 函以，有關公教人員子女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未取得學籍者，比照享有子女教育補助並溯自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108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比照子女教育補助表之申請期限及私立高中(職)之支給數額標準辦理。

(二)工作報告：

1. 9/25 下午 3:50 假簡報室辦理教職員工慶生會由校長頒發 108 年 8、9、10 月份計 58 位壽星每人 1000 元之全家超商禮券並合影留念。
2. 108 年 5 至 8 月職員工平時考核表業經各處室主任考核完竣，感謝各位主任協助。
3. 數學科孫瑛淑師 1090201 屆齡退休預審案 9/27 報局。
4. 10/8 核定代理教師陳姿廷等 22 位敘薪名冊並核發敘薪通知書。
5. 10/14 審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職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計 63 人、補助金額 528300 元。
6. 11/1 校慶表揚資深教職員工:任職 35 年 1 人、25 年 1 人、20 年 8 人、15 年 10 人、10 年 6 人、5 年 13 人，計 39 人。
7. 為使教職員工瞭解人事重要法令，避免誤觸法令及維護相關權益，將公告於學校網頁新設之「人事法令專區」(置於「人事差勤系統」上方)，另相關申請表件亦提供下載使用，請同仁經常上網瀏覽關注。
8. 教育局 1080829 檢送「臺北市公立學校教職員工人事權益相關事項 Q&A (問答資料)」已上網公告，請查閱。

柒、提案討論：

-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後活動學習輔導費經費結餘款使用
決議：無異議通過。

捌、散會。(上午 11：20)